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2012年3月2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相继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于2024年9月12日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6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内部控制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